

宿豫区校园安全提质增效工程（采购包 1）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宿豫区校园安全提质增效工程

项目编号：JSZC-321311-JSQZ-G2025-0033

分包号：JSZC-321311-JSQZ-G2025-0033

甲方：（买方）宿迁市宿豫区教育局

乙方：（卖方）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宿豫区校园安全提质增效工程项目（项目编号：JSZC-321311-JSQZ-G2025-0033）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1 标的名称：宿豫区校园安全提质增效工程

1.2 标的质量：合格

1.3 标的数量（规模）：1

1.4 履行时间（期限）：合同生效之日起 90 日历天

1.5 履行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叁佰零壹万陆仟壹佰叁拾陆元捌角（3016136.8 元）

人民币或其他币种。

2.2 详细清单详见附件。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包含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

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3.3 项目组人员

姓名	职务	学历	身份证号	相关证书
山猛	项目经理	本科	320706198805041510	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
徐乙坤	技术总监	研究生	321302198708040034	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
祁小钰	技术专员	本科	320481197906262223	软件设计师
杨大红	技术专员	本科	320911198504301915	网络工程师
马静思	通信专员	本科	321323199010220224	通信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中级

3.4 项目组人员管理条款

3.4.1 人员稳定性要求：本合同履行期间，乙方所提交的项目组人员不得擅自替换。因特殊情况（如人员离职、重大疾病）确需替换的，乙方须提前 7 个工作日向甲方提交书面申请，说明替换原因，并提供新人员的资质证明文件（含学历证书、从业证书、相关项目经验证明等），经甲方书面审核同意后方可实施替换，且新人员资质不得低于原人员标准。

3.4.2 人员到场要求：项目关键节点（包括但不限于货物验收、技术交底、现场调试），乙方项目组指定人员须按甲方通知时间准时到场，不得无故缺席、迟到或早退。若需调整到场时间，乙方须提前 3 个工作日向甲方书面申请，经甲方同意后方可变更。

3.4.3 违约责任：若乙方违反上述约定，擅自替换项目组人员或指定人员未按要求到场的，每发生一次，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 的违约金；若该行为

导致项目延期、质量问题或甲方其他损失的，乙方还需承担全部赔偿责任，甲方有权视情况暂停付款、要求整改，直至解除合同。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货物（包含与货物相关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五、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包含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合同转包或分包

6.1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转包给他人履行。

6.2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分包给他人履行。

6.3 乙方如有转包或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七、合同款项支付

7.1 合同款项的支付方式及进度安排

资金支付的方式：

预付款，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额 30%的预付款；

进度款：验收完成支付至合同总额 100%。

注：资金支付的时间：收到供应商发票 10 个工作日内；

资金支付的条件：满足相应阶段的要求且收到供应商发票；

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人可不适用前述规定。支付方式可以通过转账或数字人民币等方式。

7.2 乙方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公司

开户银行：建行南京市北京西路支行

账号：3200 1881 3360 5900 9999

7.3 乙方未提供合格的发票的，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合同价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7.4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八、税费

8.1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九、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及售后服务

9.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9.2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9.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3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9.4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9.5 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3年（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十、项目验收

10.1 甲方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

10.2 甲方在组织履约验收前，将根据项目特点制定验收方案，明确履约验收的

时间、方式、程序等内容，并可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综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乙方应根据验收方案内容做好相应配合工作。

10.3 对于实际使用人和甲方分离的项目，甲方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

10.4 如有必要，甲方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意见将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

10.5 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乙方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间、验收标准见招标文件验收内容。验收时,甲方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存档备查。

10.6 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民法典》。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甲方将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十一、货物的包装、发运及运输

11.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乙方对货物的包装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规定。

11.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11.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11.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1.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十二、违约责任

12.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 1‰ 的违约金。

12.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 1‰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2.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3‰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2.4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以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三、供应商合法权益补偿机制

供应商合法权益补偿救济机制。在履约过程因政策变化、规划调整而无法履行合同约定，造成企业合法权益受损的，采购人依据实际情况对供应商进行补偿救济。

十四、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4.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4.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4.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五、解决争议的方法

15.1 甲乙双方因合同签订、履行而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16.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6.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法规有关条文执行。

16.3 本合同正本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三份。

甲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郭正平

签订日期：2025 年 09 月 18 日

附件:

序号	1	2	3	4	5	6	7	8	9
1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交付期	数量	分项单价	分项总价	税率
2	400万像素POE枪型摄像机	海康	DS-2CD224XYZUV6-GL	杭州	90日历天	348台	320	111360	13%
3	400万像素POE半球摄像机	海康	DS-2CD234XYZUV4-GL	杭州	90日历天	624台	320	199680	13%
4	臻全彩枪球一体机	海康	DS-2SK8C1ABCDE-XYZ/VWS	杭州	90日历天	27台	2850	76950	13%
5	400万拥挤防范检测摄像机	海康	DS-2XA264YZUV-LBCDEF	杭州	90日历天	12台	595	7140	13%
6	400万联动抓拍摄像机	海康	iDS-2PT9ABCDEFG-UVWRS/XYZ	杭州	90日历天	1台	4340	4340	13%
7	行为分析超脑	海康	iDS-8632NX-P8	杭州	90日历天	1台	11900	11900	13%
8	枪机支架	海康	DS-2205ZJ-K	杭州	90日历天	348个	8	2784	13%
9	球机支架	海康	DS-4603ZJ-PA	杭州	90日历天	28个	82.6	2312.8	13%
10	可视报警盒	海康	DS-PEA103-C1(B)	杭州	90日历天	17台	600	10200	13%
11	紧急报警管理机	海康	DS-PEA4H-10A	杭州	90日历天	12台	3300	39600	13%
12	TF卡	国产	国产定制	杭州	90日历天	12张	100	1200	13%
13	CVR存储	海康	DS-A70216R	杭州	90日历天	1台	45000	45000	13%
14	可视对讲管理软件	海康	海康定制	杭州	90日历天	1项	150000	150000	6%
15	公安接警管理软件	海康	海康定制	杭州	90日历天	1项	200000	200000	6%
16	32路9盘位硬盘录像机	海康	DS-8632N-X9	杭州	90日历天	17台	5000	85000	13%
17	64路16盘位硬盘录像机	海康	DS-8664N-X16	杭州	90日历天	17台	7500	127500	13%
18	监控专用硬盘	海康	DS80HKA1-79	杭州	90日历天	449块	550	246950	13%
19	核心交换机	信锐	RS5300-28T-4F	深圳	90日历天	1台	3000	3000	13%
20	8口汇聚交换机	信锐	HS3100-10M-SI-8T	深圳	90日历天	45台	350	15750	13%
21	8口POE交换机	信锐	XS3000-10P-PWR-LI	深圳	90日历天	141台	500	70500	13%

22	42U 网络机柜	国产	国产定制	江苏	90 日历天	1 台	1000	1000	13%
23	六类室外防水网 网线	海康	DS-ZC6U0/PE	杭州	90 日历天	32430 米	2	64860	13%
24	电源线	海康	DS-1RVV2*1.5 200 米	杭州	90 日历天	2000 米	1	2000	13%
25	配管	国产	国产定制	江苏	90 日历天	25000 米	1	25000	13%
26	光纤收发器	国产	国产定制	江苏	90 日历天	25 对	20	500	13%
27	光纤跳线	国产	国产定制	江苏	90 日历天	50 根	25	1250	13%
28	设备箱	国产	国产定制	江苏	90 日历天	120 个	100	12000	13%
29	辅材	国产	国产定制	江苏	90 日历天	1 项	10000	10000	13%
30	监控路数授权 服务	海康	海康定制	杭州	90 日历天	1012 项	30	30360	6%
31	级联模块对接 服务	铁塔	铁塔定制	江苏	90 日历天	3 项	50000	150000	6%
32	区级核心服务 器升级服务	铁塔	铁塔定制	江苏	90 日历天	3 项	35000	105000	6%
33	服务器升级服 务	铁塔	铁塔定制	江苏	90 日历天	1 项	130000	130000	6%
34	管理端升级服 务	铁塔	铁塔定制	江苏	90 日历天	3 项	180000	540000	6%
35	AI 语音识别报 警	海康	DS-PEA206(Y)- XXYY (非 4G)	杭州	90 日历天	150 台	500	75000	13%
36	AI 语音可视识 别报警	海康	DS-PEA206(Y)- XXYY(可视)(非 4G)	杭州	90 日历天	150 台	700	105000	13%
37	防欺凌报警平 台	海康	DS-PEA-TS	杭州	90 日历天	5 项	3300	16500	6%
38	10 寸管理主机	海康	DS-PEA4H-10A	杭州	90 日历天	5 台	3300	16500	13%
39	系统集成服务	铁塔	铁塔. 定制	江苏	90 日历天	1 项	320000	320000	6%
合计（人民币：元）								3016136.8	